

深圳红酒世界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0日10: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528	红酒世界	2025年12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6 名调整为 5 名，并全面修订《公司章程》。

议案 2: 《关于修订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6 名调整为 5 名，并全面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议案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全面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

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正常运作，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6 名调整为 5 名，刘晓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拟选举苗健、王慧真、陈丕积、王珣、胡浩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议案 5: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经公司监事会提名，拟选举江松彬、洪婉婷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上述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议案 6: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

计机构的议案》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深圳红酒世界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严格依据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工作认真负责，熟悉公司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30 日 9: 30 至 10: 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丕积

联系电话：0755-25916270、13823649636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光路 286 号水木一方大厦 1 栋 20 楼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的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深圳红酒世界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红酒世界电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红酒世界电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